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超短期融资券。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305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主要事项如下：

- 1、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 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集中簿记建档业务操作规程》、《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管理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过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后续管理工作指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指引》等规定，做好发行、兑付、信息披露、自律管理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11日